可信赖的投资顾问

新华通讯社主管主办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上市公司信息
新华网网址:http://www.xinhuanet.com

中国证券报微信号 xhszzb
中国证券报 App

中國证券報
CHINA SECURITIES JOURNAL

A 叠 / 新闻 40 版
B 叠 / 信息披露 148 版
本期 188 版 总第 7702 期
2020 年 1 月 23 日 星期四

中国证券报微博

更多即时资讯请登录中证网 www.cs.com.cn

产品毛利率提高 主业收入增加

逾1100家上市公司去年业绩预喜

□本报记者 董添

截至1月22日18时,沪深两市共有1814家上市公司披露2019年业绩预告。其中,1116家预喜,占比达61.52%。

多因素导致业绩改善

在上述1814家公司中,230家公司更新此前发布的业绩预告信息。目前,业绩变脸上市公司较少。在1116家预喜公司中,略增303家,扭亏240家,续盈47家,预增526家。

中国证券报记者梳理发现,所在行业整体转暖、主要产品毛利率提升、主营业务收入大增、并购子公司并表、出售大额股权或资产、剥离亏损业务、调整发展战略聚焦主业、大额政府补助、非经常性损益增加等,是业绩预喜主因。

具体来看,在已发布业绩预告上市公司中,预计2019年全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超过1亿元的有894家,超过3亿元的有428家,超过5亿元的有296家,超过10亿元的有141家。邮储银行、中国人寿、贵州茅台、上汽集团、中国人保、温氏股份、京沪高铁、三一重工、恒力石化预计2019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上限超过100亿元。

5G产业链初露锋芒

中国证券报记者梳理发现,在净利润绝对值居前上市公司中,金融、汽车运输、畜牧、食品饮料行业公司占比较大。在净利润增长率居前上市公司中,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零售业以及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化工行业、畜牧业、基建和房地产行业上市公司占比较大。

其中,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以ETC行业及金融科技类上市公司业绩表现最为亮眼。在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5G产业链上市公司表现亮眼,随着产品商用开始落地,公司业绩开始逐步体现。

基建和房地产业方面,在"因城施策"政策影响下,区域性房地产企业表现突出。基建行业上市公司受政策利好影响,业绩普遍超预期。

此外,海翔药业22日晚披露2019年年报,成为首家披露年报的中小板上市公司。海翔药业实现营业收入29.41亿元,同比增长8.2%;实现净利润7.71亿元,同比增长27.4%。

行动起来 参与防控

上市公司保供应战疫情

□本报记者 傅苏颖 段芳媛

面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各地上市公司纷纷行动起来。中国证券报记者1月22日获悉,在此前研发出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的上市公司中,已有部分公司试剂盒应用于新型冠状病毒防控检测。针对部分地区出现口罩、体温检测仪等产品紧缺情况,相关上市公司通过采取捐赠、加班加点保障供应等措施参与肺炎疫情防控。

积极捐赠

高德红外相关负责人告诉中国证券报记者,1月22日,公司已向湖北省政府捐赠400万元的设备,用于体温检测。目前,武汉机场、车站和各大医院等人流密集地区的50多台智能型红外人体体温检测系统由高德红外提供。

新纶科技相关负责人对中国证券报记者表示,为助力防控肺炎疫情,公司连夜赶工紧急准备6000只KN95防护口罩、20000只银离子口罩和34000只一次性蓝海锚口罩,第一时间与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取得联系,火速从苏州连夜运往武汉市红十字会,用于湖北地区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加班保供

高德红外董事长黄立表示,公司力保半个月之内完成500到800台体温筛查产品生产任务并交付使用。公司相关部门已明确过年不休假,加班加点、不分昼夜。

中国证券报记者从欣龙控股了解到,公司要求旗下海南、湖北、湖南基地相关医疗防护材料生产线春节放假期间不停产,所有已申请休假及返乡的相关生产线人员返岗全员备战,按时或优先交付当前疫情急需的生产订单。为应对此次肺炎疫情,欣龙控股技术研发部门加紧研发更有针对性的新技术和新材料。欣龙控股近日还在其官网发布信息,引导大众正确选择和佩戴口罩,做好个人卫生与防护。

泰达股份1月22日晚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泰达洁净是国内知名的口罩过滤材料生产企业。近日,应对口罩过滤材料激增的市场需求,泰达洁净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全部口罩滤材生产线提高产能,集中资源保障口罩滤材的生产和供应。

(下转A02版)

优化担保生态 促进上市公司质量提升

□本报记者 昝秀丽

本报资料图片 制图/王力

上市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其他人员违规以上市公司名义提供担保,是我国资本市场长期以来的"毒瘤",严重损害投资者和上市公司合法权益。最高法日前公布2019年度人民法院十大商事案件,包括违规以上市公司名义为他人担保公司不承担民事责任案、公司为股东之间股权转让款支付提供担保无效案等。

在统一违规担保等裁判思路的《全国法院民商事审判工作会议纪要》(以下简称《纪要》)出台2个月后,包括最高法公布的上述两例违规担保案例在内,多案判决判定公司无需承担任何责任。专家认为,《纪要》出台有助于法院统一裁判思维,实现人民法院和证券监管部门同频共振、无缝对接,将促进我国证券市场持续健康发展,优化担保生态,促进存量上市公司质量提升。

违规担保协议无效

最高法公布的首宗案例为违规以上市公司名义为他人担保公司不承担民事责任案。

在原告姜申英与被告中鑫汇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被告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告钱仁高借款担保合同纠纷案中,出借人姜申英与借款人中鑫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借期协议担保人处加盖有上市公司运盛医疗的印章以及该公司原法定代表人钱仁高的印章。此前,运盛医疗已对外发布钱仁高辞职公告和法定代表人变更信息。因中鑫公司未还款,姜申英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被告还款,同时要求运盛医疗、钱仁高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还款责任。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二审认为,各方当事人在签订系争协议前,运盛医疗作为上市公司已对外公布法定代表人变更信息,故姜申英理应知晓钱仁高无权代表运盛医疗为他人提供担保,对其要求运盛医疗承担担保责任的诉讼请求,予以驳回。

"本案的典型意义在于,明确要求债权人在接受上市公司为他人债务提供担保时,必须审查、了解行为人是否享有相应的代表或者代理权限,即必须审查是否经股东大会、董事会或者公司授权,债权人的这种审查义务是实质审查。"中国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会长赵旭东在接受人民法院报采访时表示,如果重大担保事项没有经过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上市公司签约代表违规代表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其效力如何呢?主要是审查债权人是否善意:一是为公司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没有经过股东大会决议的,应当认定债权人不是善意;二是为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之外的其他人提供担保,该担保需经过股东大会决议的,应当认定债权人不是善意。担保事项仅需上市公司董事会决议,债权人要证明自己是善意的,必须证明上市公司董事会召开会议通过为该债权人提供担保的决议。

"本案判决在《纪要》基础上,明确指出债权人在接受上市公司提供的担保时应当合理审视公司相关文件,否则无法获得有效担保。随着《纪要》和相关典型判决的公布,(下转A04版)

加强制度创新 多地自贸区建设提速

□本报记者 倪铭娅

自由贸易试验区改革又推新举措。中国政府网1月22日消息,国务院日前发布《关于在自由贸易试验区暂时调整实施有关行政法规规定的通知》提出,为保障自由贸易试验区有关改革开放措施依法顺利实施,国务院决定,在自由贸易试验区暂时调整实施《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外商投资电信企业管理规定》《印刷业管理条例》三部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

此外,近日陆续出炉的一些省、市、自治区政府工作报告对2020年自贸试验区建设作出明确部署,将进一步加强制度创新、聚焦功能定位、结合地域优势,更好发挥自贸试验区平台作用。

打造区域经济增长极

中国证券报记者梳理发现,"更好发挥自贸试验区平台作用"成为新设自贸试验区地方政府报告的关键词。

黑龙江省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充分利用哈尔滨新区、中国(黑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跨境经济合作试验区等载体,以及进博会、中俄博览会、哈洽会、中国粮食交易大会等平台,引资引智。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工作报告指出,借助毗邻东盟优势,发挥好自贸试验区等开放平台作用,在新一轮发展中占领先机、赢得优势。

山东省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山东要打造对外开放新高地,用好自贸试验区、上合示范区两大战略平台。深化与日韩交流合作,在自贸区设立与日韩合作专属区。

江苏省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加快实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着力打造对外开放新高地,更好地发挥改革开放试验田作用。

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国际市场研究所副所长白明表示,各地根据自身区位优势和发展特色,推出不少目标导向明确的"自选动作",这样能更好发挥自贸试验区平台作用,释放更多改革红利和开放红利。

招商引资 集聚人才

新设自贸试验区在突出扩大开放的同时,着力推动制度创新、加大招商引资力度。

在制度创新方面,山东省提出,落实好自贸区总体方案112项试点任务,复制推广国家推出的223项改革试点经验,尽快形成投资贸易便利化的综合性创新成果。江苏省提出,聚焦功能定位、突出制度创新,尽快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制度创新成果。

在招商引资方面,河北省提出,河北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和招商推介有序展开,"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下转A02版)

国内统一刊号:CN11-0207 邮发代号:1-175 国外代号:D1228 各地邮局均可订阅 北京 上海 广州 武汉 成都 沈阳 西安 福州 重庆 深圳 济南 杭州 无锡 同时印刷
地址:北京市宣武门西大街甲 97 号 邮编:100031 电子邮件:zzb@zzb.com.cn 发行部电话:63070324 传真:63070321 本报监督电话:63072288 专用邮箱:ycjg@xinhua.cn
责任编辑:吕 强 版式总监:毕莉雅
图片编辑:刘海洋 美 编:王 力